

江苏省人民政府主办 2001·11

江苏政报月刊

JIANG SU ZHENG BAO

总第 103 期

2001 年 11 月 15 日

主 办：江苏省人民政府

《江苏政报》编委会

主任：何权

副主任：唐建

编 委：

(以姓氏笔划排列)

石海波 李国忠

严克勤 张旗

郑声荣 姚其立

钟鸣 胡成国

顾全栋 徐国生

戚寿余 嵇绍乾

薛宏

主 编：唐 建

副主编：孙志健

胡振环

编辑出版：江苏政报编辑部

地 址：南京市北京西路 68 号

电 话：(025) 3396632 3396636

传 真：(025) 3396636

邮 编：210024

国内统一刊号：CN32-(G)1001

印 刷：江苏竺桥印务有限公司

出 版 日期：每 月 15 日

定 价：4.00 元



10月30日，省委、省政府召开全省农村税费改革工作会议。进一步研究部署农村税费改革工作。会议传达了省委书记回良玉关于全省农村税费改革工作的重要批示。省委副书记、省长季允石到会作重要讲话。

回良玉书记在批示中强调，推进农村税费改革是农村的爱民之事、富民之策、德政之举，是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在农村工作中的具体体现，是农村深化改革、解决深层次矛盾、促进发展、保持稳定的一件大事，是依法规范农村分配关系的治本措施。目前我省这项工作已经取得了初步成效，有了一个良好的开局并发生了一些可喜的变化。在这种形势下，冷静地分析情况、认真地研究问题、妥善地部署任务、精心地安排工作是非常必要和重要的。望进一步巩固和发展税费改革成果，继续按照“五个结合”的要求，全面推进农村的改革，促进农民增收、农业发展和农村繁荣。

季允石省长在讲话中指出，省委、省政府坚定不移地贯彻执行中央的决策部署，现在这项工作已经取得了初步成效。农村税费改革开创了农村工作新局面，一是广大农民生产积极性提高，二是农村党群、干群关系趋于融洽，三是农村改革力度显著加大。这些重大变化充分说明：中央推进农村税费改革的决策是完全正确的，省委、省政府的工作部署是完全符合实际的。继续推进这项改革，必将对我省农村经济和社会发展产生重大而深远的影响。

季省长强调，这次农村税费改革，是农村分配关系的一次重大调整，涉及面广，政策性强。各级党委、政府按照中央的要求和省委、省政府的统一部署，精心组织，认真实施，积累了不少好的经验和做法。一是坚持以维护广大农民的根本利益为出发点，同时兼顾各方面利益；二是确立了正确的指导思想和实事求是的工作方针；三是坚持走群众路线，充分调动农民群众参与改革的积极性；四是坚持用中央精神指导改革，鼓励基层创造性地开展工作。目前，我省的农村税费改革还在积极推进之中。我们要坚定不移地把农村税费改革引向深入，继续按照“五个结合”的要求，全面推进，巩固改革成果。第一，努力提高干部素质，切实改进工作作风。教育各级干部按照“三个代表”的要求，从维护广大农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出发，从加快发展农村经济出发，解放思想，实事求是，勤政为民，真抓实干，清正廉洁，艰苦奋斗，认真解决税费改革中存在的突出问题，推进农村税费改革不断向纵深发展，取得长期成效。第二，全面贯彻落实各项配套改革措施。要继续做好乡镇区划调整、行政村合并和精简机构、人员工作，下决心精兵简政，减人减事。加快调整农村义务教育管理体制，确立义务教育以政府为主的工作思路，强化县级对教育的统筹权。进一步落实农村中小学教职工工资由县统筹发放的办法，确保按国家规定标准按时足额发放。加强监督，严肃纪律，确保财政转移支付资金及时到位，按规定使用。把农村税费改革与加快发展农村经济紧密结合起来，围绕增加农民收入这个主题，加快调整农业和农村经济结构，推进农业产业化。第三，认真解决好乡镇收入缺口、乡村债务等改革出现的问题，防止农民负担反弹。